

主办券商关于挂牌公司现金分红的专项意见

一、挂牌公司现金分红方案概述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主办券商”）为杭州杭科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科光电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。

杭科光电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现金分红方案如下：

总股本（股）	62,754,337	
参与分派股数（股）	62,754,337	
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合并报表适用	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60,099,850.44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7,563,460.53 元
	单体报表适用	不适用
每 10 股派现金额(元)	2.40	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5,061,040.88	
现金分红总额占未分配利润（孰低）比例	85.75%	
（未以总股本为基数实施或存在其他差异化安排的，请在此处详细说明理由）		

二、主办券商意见

（一）公司现金分红方案和公司财务状况、生产经营计划、后续资金安排相匹配

近两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（合并口径）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3 年度/2023 年 12 月 31 日	2022 年度/2022 年 12 月 31 日	增长率
货币资金	7,742.08	6,542.04	18.34%
资产总计	28,676.19	25,618.13	11.94%
负债总计	8,517.21	6,784.36	25.54%
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0,158.98	18,833.77	7.04%
未分配利润	6,009.99	4,870.68	23.39%
营业收入	19,986.24	20,523.64	-2.62%



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3,100.13	2,109.49	46.96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4,968.52	5,699.46	-12.82%

2023年，公司经营情况整体保持稳定，资本结构、偿债能力保持相对稳定和良好状态。公司主要从事LED灯丝灯及相关组件、灯具的研发、制造和销售，公司采取直接销售模式，主要以ODM模式进行销售。公司生产经营计划继续巩固和扩大销售市场、巩固提升产能，自身投入资金将根据公司资金情况稳步实施，上述经营计划的实施，公司自身不需投入大额资金。

本次现金分红虽然占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比例为85.75%，比例较高，但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比例为25.06%，现金分红金额较之公司整体未分配利润规模比例较小，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现金分红方案与公司生产经营计划、后续资金安排相匹配。

（二）公司经营业绩稳定，现金分红有利于合理回报股东

为合理回报股东，兼顾外部投资者及中小股东的利益，近年来随着公司盈利能力逐渐增强，公司开始逐步对股东予以分红。最近五年分红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年度	分红方案	分红金额	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
2023年度	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.40元	1,506.10	3,100.13
2022年度	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.00元	1,882.63	2,109.49
2021年度	-	-	1,669.87
2020年度	-	-	-2,683.24
2019年度	-	-	-899.32

由上表可知，公司2019年度、2020年度持续亏损，2021年度开始盈利，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累计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比例49.31%，2022年和2023年分红主要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，积极回报股东，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红利，增强广大股东的获得感。

截至2023年底，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7,742.08万元，公司具备高比例现金分红的的能力。

保荐



240341

综上，主办券商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合理平衡了公司发展需求及股东回报，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。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5月24日

